



承包经营责任制 指南

谢又乔 主编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则之
责任校对 于燕燕
技术设计 任志明

承包经营责任制指南

谢又乔 主编

*

经济管理出版社出版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2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总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营

冶金测绘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1/32 印张 6.875 145 千字

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0册

ISBN 7-80025-076-8/F·64

定价: 2.10元

内 容 提 要

承包经营责任制是适应我国现阶段国情、并具中国特色的企业经营方式，在几年的实践中，它已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本书对《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制订的背景、以及承包制的基本精神、主要内容、取得的效果和执行时可能遇到的问题等，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作了较系统的阐述。

本书还收录了赵紫阳同志关于实行承包制的重要讲话，以及部分地区、行业关于承包制的实施办法。可供全国大中小型企业干部、职工以及经济工作者学习参考。

序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 国务院已于1988年2月27日发布施行。这是对几年来,特别是1987年以来,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取得的成效和经验的全面总结。

承包经营责任制来自实践,适合我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水平和企业千差万别的实际情况,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它的推行,特别是将竞争机制引入承包后,在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上迈出了突破性的一步,标志着我国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进入到以完善企业经营机制为重点的深化改革的新阶段。这是发展生产力、繁荣经济的一条道路,要继续大力推行,使之配套、完善、深化和发展,取得更大的效益,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提供强大动力。

为了配合《承包条例》的贯彻执行,国家经委企业管理局参加制订该条例的同志编写了这本书,供各方面有关人士参考阅读。

张彦宁

* 以下简称《承包条例》和承包制。——编者注

目 录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	(1)
---------------------------	-------

第一部分 赵紫阳同志关于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讲话摘录

1987年10月25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9)
1987年11月22日在江西考察时的讲话·····	(10)
1987年12月18日在接见中央党校第八期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班全体学员时的讲话·····	(14)
1987年11月下旬至1988年1月初在上海、浙江、江苏、福建考察时的讲话·····	(16)
1988年2月1日在会见并听取石家庄市第一塑料厂厂长张兴让汇报时的讲话·····	(17)
1988年2月12日在接见全国承包经营责任制座谈会部分代表时的讲话·····	(18)

第二部分 《承包条例》和承包制有关问题的解答

1. 《承包条例》是在什么情况下制订的?·····	(20)
2. 承包制的科学内涵是什么?·····	(21)
3. 承包制具有哪些功能?·····	(22)

- 4 . 为什么说承包制是搞活大中型企业的有
效途径? (23)
- 5 . 增强企业活力的重要性是什么? (24)
- 6 . 在增强企业活力方面进行了哪些改革? (25)
- 7 . 改革取得了哪些成效? (26)
- 8 . 改革后工业企业的经济效益如何? (28)
- 9 . 改革积累了哪些经验? (28)
- 10 . 改革中还存在什么问题? (29)
- 11 . 为什么提出“两权分离”? (30)
- 12 . “两权分离”的实际意义是什么? (30)
- 13 . 实行“两权分离”后, 国家与企业的
关系有何改变? (31)
- 14 . 实行“两权分离”后, 所有者和经营者
的责权利关系如何划分? (32)
- 15 . “两权分离”与企业经营机制有什么
关系? (32)
- 16 . 什么是企业经营机制? (33)
- 17 . 企业经营机制与企业经营形式有什么
关系? (34)
- 18 . 各种经营形式的特点是什么? (34)
- 19 . 为什么要实行承包制? (36)
- 20 . 确定承包制的依据是什么? (38)
- 21 . 承包制是怎样发展起来的? (38)
- 22 . 实行承包制的作用是什么? (39)
- 23 . 承包制有什么特点? (40)
- 24 . 实行承包制的积极意义是什么? (40)

25. 为什么说从第二步利改税到承包制是改革思路的一个大变化?.....(41)
26. 为什么说承包制的基本原则反映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关系的基本特征?.....(42)
27. 实行承包制要更新哪些观念?.....(43)
28. 实行承包制,所有者与经营者在经营权方面的职权有什么变化?.....(44)
29. 如何把握好承包制的出发点?.....(44)
30. 承包制应遵循什么原则?.....(45)
31. 承包制的基本内容是什么?.....(46)
32. 上交利润形式主要有哪几种?各有什么特点?适用范围如何?.....(47)
33. 如何搞好承包的评估和协调工作?.....(48)
34. 如何核定承包基数和上交比例?.....(49)
35. 承包经营为什么要按企业结算?.....(50)
36. 超收利润用什么方式留给企业?.....(50)
37. 如何确定技术改造项目?.....(51)
38. 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的具体形式有哪些?.....(51)
39. 怎样解决包盈不包亏、包肥不包瘦的问题?.....(52)
40. 实行承包制会不会削弱社会主义经济?是不是搞自由化?.....(53)
41. 如何鼓励竞争、防止“鞭打快牛”?.....(54)
42. 实行承包制需要具备哪些外部条件?.....(55)
43. 外部环境要进行哪些配套改革?.....(56)

44. 政府机构改革为什么必须与实行承包制
同步进行?.....(58)
45. 如何签订承包合同?.....(59)
46. 承包以后是不是万事大吉了?.....(60)
47. 承包合同签订后, 企业对各级领导有什么
希望?.....(61)
48. 实行承包制, 怎样转变政府机构职能?.....(61)
49. 如何在承包经营活动中提高企业的行为
能力?.....(62)
50. 实行承包制, 为什么要弱化企业对政
府机构的依附关系?.....(64)
51. 实行承包制, 为什么要明确承包主体?.....(65)
52. 为什么承包双方都要承担经济风险?.....(66)
53. 如何防止承包双方的行为短期化?.....(66)
54. 为什么说实行承包制的关键是选好经营
者?.....(67)
55. 承包经营为什么要引入竞争机制?.....(68)
56. 怎样引入竞争机制?.....(69)
57. 招标承包有哪些程序?.....(69)
58. 竞争机制对承包有哪些作用?.....(71)
59. 公开招标、竞争承包中应注意哪些
问题?.....(72)
60. 为什么要提出经营者的利益?.....(74)
61. 谁是经营者?.....(75)
62. 如何确定、落实和保护经营者的利益?.....(75)
63. 为什么对经营者的奖罚必须兑现?.....(76)

- 64 . 对经营者有哪些要求?.....(77)
- 65 . 什么是资金分帐制?.....(79)
- 66 . 为什么要试行资金分帐制?.....(79)
- 67 . 试行资金分帐制, 企业能做到自负盈亏吗?.....(80)
- 68 . 试行资金分帐制, 能促进企业行为合理化吗?.....(80)
- 69 . 企业自负盈亏的意义如何理解?.....(81)
- 70 . 承包后如何处理企业的技改还贷?.....(82)
- 71 . 承包制对企业管理提出了什么要求?.....(83)
- 72 . 为什么说加强企业管理是承包制的重要组成部分?.....(85)
- 73 . 如何通过承包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企业管理模式?.....(86)
- 74 . 承包后如何搞好企业内部配套改革?.....(87)
- 75 . 为什么要突出企业内部承包和改革分配制度?.....(88)
- 76 . 承包企业如何实行厂长负责制?.....(89)
- 77 . 企业党组织如何更新观念、转变职能, 搞好承包制?.....(90)
- 78 . 实行承包制, 如何加强职工民主管理、发挥工会的作用?.....(92)
- 79 . 实行承包制, 如何发挥共青团组织的作用?.....(93)
- 80 . “承包好不好, 就看收入多和少”的说法对吗?.....(94)

- 81 . 为什么说承包制不是临时措施? (95)
- 82 . 承包制是改革的过渡形式, 还是具有更深
远的意义? (96)
- 83 . 如何看待承包制的规范化问题? (97)
- 84 . 承包制会不会强化政府机构对企业的行
政干预? (98)
- 85 . 承包制是不是必然会导致企业行为短
期化? (99)
- 86 . 承包制会不会给深化改革设置障碍? (99)
- 87 . 承包制会不会影响国家财政收入? (100)
- 88 . 承包制会不会造成消费基金失控? (102)
- 89 . 承包制会不会促使投资膨胀? (103)
- 90 . 承包制会不会使产业结构更加不
合理? (104)
- 91 . 承包制会不会引起乱涨价? (105)
- 92 . 承包制会不会削弱社会化大生产的
优势? (106)
- 93 . 承包制同发展商品经济有没有矛盾? (107)
- 94 . 1987年承包的经济效益如何? (107)
- 95 . 实行承包制, 企业经营机制发生了什么
变化? (108)
- 96 . 推行承包制有些什么体会? (110)
- 97 . 推行承包制还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110)
- 98 . 1988年怎样进一步推行承包制? (113)
- 99 . 对承包企业如何进行档案化管理? (116)
- 100 . 理论界和有关方面对承包制有什么不同

看法?.....	(117)
----------	---------

附 录

部分地区和行业有关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实施办法.....	(125)
山西省关于搞好承包经营责任的指导 意见.....	(125)
甘肃省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承包经营 责任制试行办法.....	(131)
云南省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承包经营 责任制试行办法.....	(141)
江西省关于进一步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 任制的几点意见 (试行稿).....	(148)
哈尔滨市市属国营工商企业实行承包经 营责任制的规定.....	(151)
宁波市关于实行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 试行办法.....	(158)
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关于实行企业承包 经营责任制的若干规定	(165)
北京市关于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招标确 定经营者的暂行规定.....	(171)
陕西省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招标承包试 行办法.....	(178)
安徽省关于兑现承包合同若干问题的规定.....	(181)
青岛市关于对国营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者 奖罚的试行意见.....	(183)
浙江省关于建立国营企业领导干部奖惩	

制度的若干规定	(184)
安徽省关于纺织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试 行办法	(187)
洛阳市企业承包经营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189)
铁路运输部门实行换算吨公里工资含量包干的 实施办法	(191)
交通部关于公路运输企业实行承包经营 责任制的若干意见	(192)
中国黄金总公司关于黄金矿山企业克(两) 金工资含量包干试行办法	(198)
外贸、工贸出口企业实行承包经营责任 制的暂行办法	(201)
后 记	(205)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 责任制暂行条例

(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国务院发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发展和完善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以下简称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转变企业经营机制，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承包经营责任制，是在坚持企业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基础上，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以承包经营合同形式，确定国家与企业的责权利关系，使企业做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营管理制度。

第三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必须兼顾国家、企业、经营者和生产者利益，调动企业经营者和生产者积极性，挖掘企业内部潜力，确保上交国家利润，增强企业自我发展能力，逐步改善职工生活。

第四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应当按照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切实落实企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第五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按照包死基数，确保上

交、超收多留、欠收自补的原则，确定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

第六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合同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接受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

第七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由国家审计机关及其委托的其他审计组织对合同双方及企业经营者进行审计。

第二章 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内容和形式

第八条 承包经营责任制的主要内容是：包上交国家利润，包完成技术改造任务，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

在上述主要内容的基础上，不同企业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它承包内容。

第九条 承包上交国家利润的形式有：

- （一）上交利润递增包干；
- （二）上交利润基数包干，超收分成；
- （三）微利企业上交利润定额包干；
- （四）亏损企业减亏（或补贴）包干；
- （五）国家批准的其他形式。

第十条 上交利润基数一般以上年上交的利润额（实行第二步利改税的企业，是指依法缴纳的所得税、调节税部分，下同）为准。

受客观因素影响，利润变化较大的企业，可以承包前二至三年上交利润的平均数为基数。

确定上交利润基数时，可参照本地区、本行业平均资金利润率进行适当调整。

上交利润递增率或超收分成比例，应当根据企业的生产

增长潜力并适当考虑企业的技术改造任务确定。

第十一条 上交利润的方式为：企业按照税法纳税，纳税额中超过承包经营合同规定的上交利润额多上交的部分，由财政部门每季返还80%给企业，年终结算，多退少补，保证兑现。

第十二条 技术改造任务，应当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市场需求、技术改造规划和企业的经济技术状况确定。

第十三条 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其具体形式，可根据国家的规定和企业的实际情况确定。

第三章 承包经营合同

第十四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必须由企业经营者代表发包方同发包方订立承包经营合同。

发包方为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承包方为实行承包经营的企业。

第十五条 订立承包经营合同，合同双方必须坚持平等、自愿和协商的原则。

第十六条 承包经营合同一般应当包括下列主要条款：

- (一) 承包形式；
- (二) 承包期限；
- (三) 上交利润或减亏数额；
- (四) 国家指令性供应计划和产品生产计划；
- (五) 产品质量及其他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 (六) 技术改造任务，国家资产维护和增殖；
- (七) 留利使用，贷款归还，承包前的债权债务处理；
- (八) 双方权利和义务；

(九) 违约责任;

(十) 对企业经营者的奖罚;

(十一) 合同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 承包期限，一般不得少于三年。

第十八条 承包经营合同依法成立，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

第十九条 国务院对税种、税率和指令性计划产品价格进行重大调整，合同双方可按国务院规定协商变更承包经营合同。

因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使企业无法履行承包经营合同时，合同双方可协商变更或解除承包经营合同。

第二十条 由于承包方经营管理不善完不成承包经营合同任务时，发包方有权提出解除承包经营合同。

由于发包方违约使承包方无法履行承包经营合同时，承包方有权提出解除承包经营合同。

第二十一条 合同双方发生纠纷，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合同双方可以根据承包经营合同规定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仲裁；也可以根据承包经营合同规定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章 承包经营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二条 发包方有权按承包经营合同规定，对承包方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检查、监督。

发包方应当按承包经营合同规定维护承包方和企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并在职责范围内帮助协调解决承包方生产经

营中的困难。

第二十三条 承包方享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承包经营合同规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

承包方必须按承包经营合同规定完成各项任务。

第二十四条 由于发包方没有履行合同，影响承包经营合同完成时，发包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视情节轻重追究发包方直接责任者的行政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二十五条 承包方完不成承包经营合同任务时，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视情节轻重追究企业经营者的行政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五章 企业经营者

第二十六条 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一般应当采取公开招标办法通过竞争确定企业经营者或经营集团。也可以按国家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企业经营者。

招标可在本企业或本行业中进行，有条件的也可以面向社会通过人才市场进行。投标者可以是个人、集团或企业法人。集团或企业法人中标后，必须确定企业经营者。

国家鼓励企业法人投标经营其他企业，以促进产品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

第二十七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建立承包市场，为企业承包经营提供招标投标信息，为企业经营人才提供平等的竞争机会。

第二十八条 由发包方组织有承包企业职工代表参加的招标委员会（或小组），对投标者进行全面评审，公开答辩，择优选定。